

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9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股份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，并于2018年10月16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2018年11月6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》（2018-058）。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。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18年11月23日，公司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，回购股份数量为2,308,015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.30%，最高成交价为5.14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4.98元/股，支付总金额为11,750,597.16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，并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8年11月24日